

文藻外語大學 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105年度技專校院英語密集訓練班 活動辦法

一、計劃緣起

教育部為實施各級學校「提升國人英語力行動方案」，特別針對技專校院學生特質與職場需求，委由區域英語教學資源中心執行「技專校院英語密集訓練班」，透過全英語學習環境、小班制及密集特訓等課程優點，全力協助技專校院學生英語能力大躍進。

二、辦理單位：文藻外語大學 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三、實施對象：南區技專校院學生，共50名。

四、報名資格：優先錄取資格依序如下

(一) 首次參加本課程

(二) 對此課程有高度興趣之南區技專校院學生

(因屬免費活動，為避免浪費政府資源，可全程參與者優先報名)

(三) 英語語檢成績等同CEF等級A2程度 (請參閱CEF與各類證照對照表)

(四) 以四技三年級、二技一年級或五專四年級學生

(五) 對此課程有高度興趣之北區、中區技專校院學生

五、報名方式

(一) 網路報名：請至中心網站 (<http://etlc.wzu.edu.tw/>) 網路報名填寫基本資料。

(二) 繳交證明文件：請在網路報名期限內，掃描或拍照下列資料並 email 至 96110@mail.wzu.edu.tw

1. 學生證正反面：以供主辦單位確認錄取者之學生身份。

2. 英語語檢成績單：若無任何語檢成績單佐證英文程度者，請簡述英文程度、學習情況及困難，並提供可了解您英文程度之參考文件(如英文考卷、英文作文或校內成績單等)，供主辦單位核對了解。本活動非常鼓勵低學習成就者報名學習，請別輕易放棄報名。

如不便 email 繳交證明文件，請在網路報名期限內親送或寄抵主辦單位 (請交影本，勿交正本)：

收件地址：80793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文藻外語大學

收件人：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收件單位電話：(07)342-6031 轉 5313

註明用途：報名「英語密集訓練班」(請註明報名者姓名及聯

絡電話)

3. 請於網路報名後及報名期限內完成相關證明文件繳交，主辦單位在收件後三個工作天內於活動網站公告回覆相關證明文件之收件情況（活動網站：<http://etlc.wzu.edu.tw/>），請自行上網查詢確認，如對公告內容有任何問題，請主動與主辦單位聯絡。

- (三) 當報名者完成上述(一)、(二)，即完成網路報名、相關證明文件繳交、自行上網確認主辦單位收件證明文件之回覆情況等指定內容後，始報名成功。
- (四) 建議依所屬學校之區域報名（請參照附件一），各分區（中、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缺額恕不交互遞補。如上述四、報名資格所述，本課程以南區技專校院學生為優先。
- (五) 活動結束前需繳交五百中文字感想文，並同意參加相關學習心得分享活動。
- (六) 主辦單位鼓勵同學們於活動結束後，自行報名參加坊間任一英語語檢考試，可實際檢視本活動密集訓練後之成果。請同學於收到自行報名之英語語檢成績單後，於本活動結束後六個月內 email 成績單掃描檔至本活動主辦單位（email:96110@mail.wzu.edu.tw）供參考，協助我們追蹤後續自學的成效，謝謝。

六、執行時間

- (一) 網路報名時間：自民國 105 年 4 月 29 日（週五）10:00 起至 105 年 5 月 31 日（週二）17:00 止。
- (二) 活動期間：自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週一）起至 105 年 7 月 15 日（週五）止，每週一至週五，為期三週。
每日活動之時間安排請參考課程表，如附件二，主辦單位視情況保留課程表異動之權利。
- (三) 公佈錄取名單、繳交保證金及相關證明文件：
 - 1. 公佈第一階段錄取名單：105 年 6 月 2 日（週四）12:00 前於中心網站前公佈錄取名單，請自行上網查詢。
主辦單位將在錄取名單公佈後二個工作天內（即 6 月 3 日前）email 本活動錄取通知給錄取者，如未收到本活動錄取通知 email 之同學，請於三個工作天內（即 6 月 3 日起至 6 月 7 日止）主動與主辦單位聯繫。
 - 2. 保證金：請於規定期限內繳交保證金 3,000 元整，研習期間（如課程表，含早自習、專題練習等）如未違反相關規定者，將歸還保證

金。

3. 保證金繳交方式：請第一階段錄取同學在錄取名單公佈後一週內（即**6月2日起至6月8日17:00止**）匯款或親送繳交保證金。親送者將當場開立收據，匯款者將於活動首日報到時補發收據。主辦單位將於收到保證金後，三個工作天內於活動網站公告繳交情況（活動網站：<http://etlc.wzu.edu.tw/>），請自行上網查詢，如對公告內容有任何問題，請主動與主辦單位聯絡。

(1) 保證金匯款帳戶：

將於錄取通知 email 內註明保證金受款銀行帳戶資料（含銀行名稱、分行名稱、銀行帳號、戶名等），請於規定期限內匯款繳交，如有手續費請自行吸收。

(2) 保證金親送受理地點：

a. 受理單位：文藻外語大學 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b. 地址：80793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c. 辦公室（保證金親送受理地點）：

文藻外語大學 正氣樓 1 樓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E106)

（請勿至本校其他單位繳交）

d. 承辦人：廖欣怡、陳旻智

e. 辦公時間：每週一至週五，8:00~12:00、13:00~17:00

(3) 請妥善保存保證金收據，如未違反活動相關規定者，將於結業式當日憑收據退還保證金。

4. 如非錄取名單之同學，請勿匯款或繳交保證金。

5. 線上填寫保證金繳交紀錄：於保證金繳交期限內，至活動網站（<http://etlc.wzu.edu.tw/>）公告之指定處線上填寫保證金繳交情況，並載明您的匯款或繳款資料，以供主辦單位核對，含

a. 繳款方式：匯款或親送

b. 匯款/繳款時間：例民國 105 年 X 月 X 日 XX 時

c. 匯款銀行名稱：如無請註明繳款方式

d. 銀行帳號後五碼：如無請註明繳款方式

e. 匯款帳戶戶名：如無請註明繳款方式

f. 匯款人姓名：如非本活動錄取同學本人，請註明錄取人姓名、匯款人姓名及二者關係。

g. 金額：請確認轉帳或繳款金額為保證金 3,000 元，如有手續費

請自行吸收。

6. 主辦單位在三個工作天內核對保證金繳交情況，於活動網站公告回覆保證金繳交情況（活動網站：<http://etlc.wzu.edu.tw/>），請自行上網查詢確認，如對公告內容有任何問題，請主動與主辦單位聯絡。
7. 請小心詐騙電話或 email，如有任何疑慮，請於上班時間與主辦單位聯絡確認。
8. 當錄取者完成上述之保證金繳交、保證金繳交情況回覆登入及確認主辦單位核對無誤後等，始確認錄取，請於活動首日報到。
9. 第一階段錄取者如未於規定期限內匯款或親送繳交保證金，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主辦單位將整理名額後公佈第二階段錄取名單。
10. 公佈第二階段錄取名單：105 年 6 月 14 日(週二)12:00 前公佈錄取名單。請在錄取名單公佈後三個工作天內(即 6 月 14 日起至 6 月 16 日 17:00 止)匯款或親送繳交保證金、線上填寫保證金繳交或匯款情況及核對主辦單位之回覆（如上述第一階段錄取公告）。如未於規定期限內匯款或親送繳交保證金，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所釋出之名額主辦單位將個案處理通知。

七、研習地點：文藻外語大學

(一) 活動首日（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報到方式：

1. 請於9:30~10:30至文藻外語大學文園1F處報到，10:00於本校行政大樓3樓國際會議廳（A313）舉行開幕式。
2. 活動首日請持身分證件報到；下午前測將比照正式英語語檢考試，請攜帶身分證件、2B鉛筆及橡皮擦應試。

(二) 報到及開幕式結束後之上課教室，將註明於活動手冊，將於報到日發予，屆時請自行參閱。

八、課程規劃及週數（詳細課程規劃及時數請參閱附件四）

- (一) 進階英文課程：英文聽力與會話、英文閱讀與寫作...等。
- (二) 職場英文課程：英文面試、英文商業書信、履歷、國際禮儀...等。
- (三) 專業英文課程：餐旅英文、安排專題講座...等。
- (四) 早自習/專題練習：由教學助理（TA）帶領學生以全英文進行醒腦遊戲活動、分享英檢考試技巧、複習及預課相關課程、協助指導成果發表簡報等。

- (五) 前測、後測：將分別於第一週及第三週安排英語能力檢測。
- (六) 成果發表/結業式：以小組方式進行簡報競賽，由簡報英文課堂中抽籤決定簡報主題，簡報主題均與職場英文相關之，以符合本活動宗旨。
- (七) 主辦單位視情況保留課程異動之權利。

九、活動費用

- (一) 免費活動：所有課程研習費用、午餐及個人旅平險等費用將由教育部全額補助。
- (二) 保證金：研習期間（如課程表，含早自習、專題練習等）如無違反相關規定者，將於活動最後一日歸還保證金。
- (三) 活動期間無故缺課或離校達 4 小時者，將不歸還保證金並撤消其研習資格，如遇特殊情況將由主辦單位定奪。
- (四) 自理項目：住宿、至本校（文藻外語大學）之交通、早餐、晚餐等，請自理。
- (五) 交通費補助：限參加本活動之南區技專校院偏遠地區學生，如臺東、澎湖地區之學生（含就讀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澎湖科技大學之學生），憑搭乘大眾運輸工具之有效憑證（如飛機票或火車票等）申請，每位申請者限申請活動首日三天內之來程及活動結束之回程各一次之交通補助（即補助來回），並請附上補助款匯款帳號之存摺封面影本，補助詳情如申請資格及方式等請洽主辦單位，限依規定補助，如造成不便，請見諒。

十、請假規定：研習期間（如課程表，含早自習、專題練習等）若需請假，需依以下規範辦理，所有請假時數將列入缺席時數。

- (一) 事假：若因故無法進行課程，需提前送交請假單，待核准後方可離開。
 - 1. 因屬免費活動，為避免浪費政府資源，可全程參與者優先報名。
 - 2. 報名時請註明可能的事假內容：請於報名時事先註明可能的事假之事由及日期，如獲錄取，再於活動期間事先送交請假單，待核准後方可離開，將不扣取保證金。
 - 3. 活動期間若無法進行課程，且未於報名時事先載明之，若非臨時發生不可抗拒之變故（依主辦單位判斷為準），將自請假累積時數第 5 小時起扣取保證金 100 元/小時，至保證金扣完為止。若影響課程進行，主辦單位撤銷研習資格。
- (二) 病假：因疾病須治療或休養者，請先告知主辦單位，並於銷假上課後 24 小時內補送假單及病假證明。
- (三) 請假以小時為單位，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算。

十一、天然災害及重大事故處理原則

- (一) 重大事故，致明顯影響本活動之正常進行，如：
 - 1. 颱風、地震、豪（大）雨或其他重大天然災害。

2. 法定傳染病流行疫情或其他重大疫情。
 3. 空襲、火災等其他重大事故。
- (二) 活動期間如遇颱風、地震、豪（大）雨或其他重大天然災害，將依行政院「天然災害停止辦公及上課作業辦法」之規定辦理。例如：人事行政局如公告高雄市停課之消息，本活動將比照辦理，且不另行補課。
 - (三) 經衛生主管機關發布傳染病流行疫情，並公告於考試期間限制或禁止上課、集會、宴會或其他團體活動。
 - (四) 上述災害或事故得由主辦單位視實際狀況，於主辦單位網站發佈異動訊息，請參與本活動之學生留意。

十二、 生活管理辦法

- (一) 活動期間需遵守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服從授課教師、行政人員及幹部之指示，如有違反重大違紀規定，則撤銷研習資格，並告知學生所屬學校。
- (二) 活動期間缺席及請假總時數達總時數未超過 10 小時者，將發予研習證書。
- (三) 退訓規定
 1. 活動期間如非臨時發生不可抗拒之變故（依主辦單位判斷為準）而無故缺、曠課時數達 4 小時以上，即撤銷研習資格並不歸還其保證金。
 2. 活動期間不得擅自離校，如有特殊狀況，則需簽立「棄權切結書」，始可離校，擅自離校者，視同退訓並不歸還其保證金。

十三、 本活動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保留變更修改之權利。

十四、 附件說明：

- (一) 附件一：南區技專校院學校一覽表
- (二) 附件二：課程表
- (三) 附件三：課程規劃
- (四) 附件四：CEF與各類證照對照表

十五、 主辦單位及聯絡方式

主辦單位：文藻外語大學 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承辦人：廖欣怡、陳旻智

電話：(07)342-6031 轉 5313、5312

e-mail：96110@mail.wzu.edu.tw; 99900@mail.wzu.edu.tw;

地址：80793 高雄市三民區民族一路 900 號

辦公室：文藻外語大學 正氣樓 1 樓南區英語教學資源中心 (E106)

本校交通指南：<http://c005.wzu.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GA005&Rcg=13>

本校平面圖：<http://c005.wzu.edu.tw/front/bin/ptdetail.phtml?Part=GA004&Rcg=13>

中心網站：<http://etlc.wzu.edu.tw/>